

郑州技师学院省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项目采购合同

甲方（购货方）：郑州技师学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0100416047769W

乙方（供货方）：杭州仪迈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10MA27WN901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诚实信用基础，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采购设备等相关事宜达成如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一、采购项目

郑州技师学院省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项目

二、合同履行地（交货地点）

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西山路2号甲方西山路校区

三、合同总价

3.1、合同含税总价为人民币贰佰玖拾捌万捌仟捌佰元整（¥2988800.00元）（详见附件郑州技师学院设备采购清单），提供货物类增值税发票。

3.2、本合同约定价款均已包含商品费用、税金、出库费、装卸费、利润、包装费、运输费等货物到达甲方指定交货地点的所有费用，无论市场价格是否上涨均不予调整。

3.3、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增减交货数量，最终的交货数量以甲方指定收货人验收合格签字确认的交货数量为准，货款根据验收合格的交货数量乘以单价据实结算。无甲方指定收货人签字确认的交货数量，不作为货款结算依据。

四、交付

4.1、乙方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7日内向甲方指定交货地点交付合同约定的商品，甲方指定收货人：郭国伟，联系电话：17513351315。

4.2、商品在到达交货地点前，由乙方自行承担交货验收合格前的一切费用和 risk。

4.3、乙方因提供商品不符合合同约定而造成的装卸费、运输费、税费等由乙方自行承担。

五、付款方式

5.1、合同签订生效，乙方完成交付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交付足额合规增值税发票，甲方根据财政资金拨付情况向乙方支付壹佰伍拾万元整(¥：1500000.00元)货款，剩余货款经上级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并学院收到上级拨付该项目的剩余资金后，学院方可支付至合同价款的100%。

5.2、执行本合同付款时，甲方仅针对本合同内的乙方如下账户（户名：杭州仪迈科技有限公司，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闲林支行，账号：1202083509900074083）付款，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意、单方变更收款账户信息，如乙方确需改变约定账户的，应事先出示具有法律效力的书面通知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按约定以外账户信息付款。

5.3、乙方交付的发票不符合约定或未交付足额发票，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六、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6.1、乙方保证所销售的商品均为合格商品并保证为全新、未使用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的商品。

6.2、乙方销售的商品技术参数、技术指标符合甲方要求。

6.3、乙方交付合同约定的商品，应当同时提交商品合格证明、质量检验证明等证明商品符合质量要求的文件，否则甲方有权拒收。

6.4、乙方保证对于有质量问题的商品48小时内给予调换。

七、违约责任

7.1、乙方交付的商品质量、数量等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拒绝接收该批商品并有权要求乙方三日内重新将符合约定的商品送至合同第二条约定的交货地点，由此给甲方或任何第三方造成的损失，乙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赔



偿该损失。

7.2、乙方不能按约定交货的，每逾期一日，甲方享有向乙方收取合同总价款 1%违约金的权利。逾期超过 7 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对乙方的损失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同时甲方享有向乙方收取合同总价 20%违约金的权利，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仍由乙方予以赔偿。

7.3、乙方知悉甲方的款项来源于财政拨款，何时拨款及拨款金额均存在不确定性，乙方不存在任何违约情形且因甲方原因逾期付款的，自逾期之日以应付未付款金额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利息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自愿放弃调增违约金权利。

7.4、乙方所供商品在使用过程中如出现质量问题，应由乙方及时免费调换、维修。如因乙方提供商品存在质量问题或侵犯知识产权造成甲方或其他第三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甲方为解决上述争议纠纷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案件代理费、保全费、执行费、保全责任保险费、公证费、鉴定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7.5、如商品在质量上出现严重的问题且乙方不及时按甲方的要求 48 小时内给予调换的或在数量上弄虚作假，一旦被甲方发现，则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拒付所有款项(此款项作为甲方的违约赔偿责任)。

八、通知送达

乙方确认接收甲方（或法院）通知指定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为徐慧莹，联系电话为 15565842671，通讯地址为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化工路与长椿路郑州西美大厦 B 座，微信号：15565842671，E-mail：3512013400@qq.com。

如乙方迁址、变更联系人、变更联系电话或变更微信号、E-mail，应当书面通知对方。否则，按约定通讯地址邮寄被退回或拒收的，邮寄后被退回或拒收之日即视为送达，以微信号、E-mail 方式送达的，向指定微信号、E-mail 发送当日即视为送达，以短信方式送达的，向指定联系电话发送当日即视为送达。乙方在本合同提供的送达地址适用于法院的一审、二审、再审、执行等法

律程序。

九、其它约定

9.1、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向甲方注册地（即中原区）人民法院起诉。

9.2、本合同签订时，乙方必须向甲方交付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相关人员（如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人、经办人等人员）身份证复印件留存，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9.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自本合同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郑州技师学院

法定代表人或经办人:

签约日期: 2024年12月19日



乙方(盖章): 杭州仪迈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经办人:



附件：

郑州技师学院设备采购清单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制造商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
1	机械传动系统装调平台（含装配工量具）	仪迈	YTLGC-5BT	杭州	杭州仪迈科技有限公司	4套	398000	1592000
2	轴系对中实训平台（配机械对中仪）	仪迈	YTLDZ-5	杭州	杭州仪迈科技有限公司	2套	58300	116600
3	数控机床电气维修实训平台	仪迈	YTCLT-1B	杭州	杭州仪迈科技有限公司	2套	126800	253600
4	液压传动系统实训平台	仪迈	YTHYC-1S	杭州	杭州仪迈科技有限公司	2套	144800	289600
5	工业机械预防维护平台	仪迈	YTLDZ-5C	杭州	杭州仪迈科技有限公司	2套	138000	276000
6	电气气动综合实训平台	仪迈	YTHQM-1S	杭州	杭州仪迈科技有限公司	2套	123000	246000
7	万向轴对中模块（配合Fixturlaser ECO使用）	仪迈	OFFSET	杭州	杭州仪迈科技有限公司	2套	32500	65000
8	图形工作站	戴尔	Precision 3660 Tower 005	厦门	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6台	25000	150000
总报价（大写）：贰佰玖拾捌万捌仟捌佰元整 （小写）：2988800.00元								2988800